

#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单位 预算公开报表**

- 表一、收支总表
- 表二、收入总表
- 表三、支出总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第三部分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职责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隶属于海林市人民政府，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根据我市实际情况，研究制定有关具体政策。

（二）研究制定全市城市建设项目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城建项目资金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

（三）负责道路、桥涵等市政基础设施、城市公用设施和灯饰、燃气、热力等公用事业建设管理及全市风景名胜区有关管理工作；组织全市义务共建工作。

（四）负责全市建筑市场管理，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监理、建设合同、建筑经济、建筑业企业、建设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咨询单位以及相关中介组织资质的管理；对建设工程项目进行执法监察；负责建筑市场准入管理；组织全市重点建设工程的竣工验收。

（五）制定全市建筑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产业政策；拟定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的管理和具体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事故、安全事故的调查；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工程抗震设计的管理。

（六）负责全市建筑经济管理；组织制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及工程造价管理规定，实施工程造价管理；监

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组织基本建设项目的工程预决算。

（七）负责全市住宅建设和房地产业管理；负责全市商品房、经济适用住房供应保障体系建设和管理；拟定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工作的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编制房屋开发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审批开发项目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对全市房产交易、租赁、中介、典当、抵押、互换、评估、测绘等相关行业的规范管理；负责管理市规划区内房屋产权、产籍和登记发证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物业管理企业、房屋社会中介机构的资质管理及房地产估价专业资格审核。

（八）负责全市小城镇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小城镇建设的省投资金计划，负责村镇房屋产权、产籍管理工作。

（九）制定全市建设事业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和技术经济政策、标准；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成果推广，指导重大技术引进和创新工作；负责全市建筑节能和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和应用。

（十）负责编制道路修复资金支出计划并监督实施，参与市区主干道的破挖道监管。

（十一）负责制定全市人防建设、系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人防通信、警报设施开展平战结合；管理全市人民防空专项经费，编制、审核人民防空经费预决算，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人防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并组织实施。

（十二）负责全市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和组织实施、协调和其他日常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拟定全市住房保障的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配合有关部门审定全市经济适用房销售价格、廉租住房租金标准；负责购买经济适用

住房申请人的最终审核确定，并发放准购证；负责对购买单位集资合作建房对象的审核；负责集中筹措储备政府机动房源。

（十三）负责贯彻实施国家、省有关城市供热与燃气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供热规划与燃气规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审查、批准城市新建、扩建、改建的供热工程和燃气工程及供热、燃气工程竣工验收；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市燃气市场；负责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供热和燃气的安全管理及燃气经销企业资质管理工作；管理市区城市供热、燃气的政府资金；负责供热、燃气各种收费价格的论证审查和报批。

（十四）管理机关公务员和直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负责直属单位的人事、劳资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

（十五）负责联系全市建筑行业各协会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五个机构：行政审批股、办公室、综合股、法治建设股、建筑管理股。

## **三、单位人员构成**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总数为23个，其中：行政编制22个，工勤编制1人，其中：在职人员15人，离退休人员27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无变化，其中：在职人数减少2人，离退休人数增加2人。

## 第二部分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62.7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719.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690.6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62.79	本年支出合计	1462.7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462.79	支出总计	1462.79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62.79	1462.79	146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	建设局	1462.79	1462.79	146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01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62.79	1462.79	146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62.79	753.17	709.6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3	53.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8	30.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8	17.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	5.0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9.15	687.53	31.6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19.15	687.53	31.63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19.15	687.53	31.6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61	12.61	678.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8.00	0.00	678.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78.00	0.00	678.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1	12.6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1	12.61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62.79	一、本年支出	1462.7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2.7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719.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690.61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462.79	支出总计	1462.79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2.79	753.17	735.62	17.55	709.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53.0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3	53.03	53.03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8	30.28	30.2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8	17.68	17.68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	5.07	5.07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9.15	687.53	669.98	17.55	31.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19.15	687.53	669.98	17.55	31.63
2120101	行政运行	719.15	687.53	669.98	17.55	31.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0.61	12.61	12.61	0.00	67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8.00	0.00	0.00	0.00	678.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78.00	0.00	0.00	0.00	67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1	12.61	12.6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1	12.61	12.61	0.00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3.17	735.62	17.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2.63	692.6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0.48	70.48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64.98	64.98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5.50	5.5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7.10	47.10	0.00
3010201	津补贴	45.06	45.06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04	2.04	0.00
30103	奖金	5.41	5.41	0.00
3010301	奖金	5.41	5.4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68	17.6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7	5.0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4	8.34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8.29	8.29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5	0.0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1.1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5	0.55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0.55	0.5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1	12.6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4.84	524.8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5	0.00	17.55
30201	办公费	4.50	0.00	4.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0.00	0.09
30229	福利费	0.15	0.00	0.15
3022901	福利费	0.15	0.00	0.1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8	0.00	12.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3	0.00	0.23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23	0.00	0.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99	42.99	0.00
30302	退休费	30.28	30.28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6.67	26.67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3.61	3.61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69	12.69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12.60	12.60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9	0.09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0.02	0.00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09.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3
30201	办公费	4.51
30207	邮电费	0.42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42
30208	取暖费	7.87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7.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30
30214	租赁费	6.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78.00
30906	大型修缮	678.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89	0.00	0.00	0.00	0.00	0.89
225001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89	0.00	0.00	0.00	0.00	0.8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709.63	709.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完达山液奶事业部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31	9.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办公楼物业费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30	1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三供两治经费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集中供热办公房取暖费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87	7.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老旧小区改造-黑财指综[2023] 43号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78.00	6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2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 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17.5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5.4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32.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2.6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30.2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12.6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安置退役军人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25.1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99.6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4.8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  
设局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0.15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 / 预算安排数)
							运转保障率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12.58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 / 预算安排数)
							运转保障率
办公楼物业费	10	其他运转类	11.30	厉行节约，加强管理，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按项目预算成本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物业管理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在职工满意
三供两治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3.15	三供两治项目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提高社会综合承载能力和改善人居环境的重要举措，不断加大供水、供热、供气、污水治理、垃圾治理项目建设推进力度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控制项目预算成本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供水、供气、供热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					

完达山液奶事业部	10	其他运转类	9.31	黑龙江完达山液奶事业部有限公司是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商引资企业，落户海林将极大的拉动我市相关产业发展，促进财政增收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控制项目预算成本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完达山液奶事业部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集中供热办公房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7.87	完成每年办公楼取暖费的支出，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按年初预算控制成本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取暖费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供热部门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安心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达到供热部门满意					
老旧小区改造-黑财指综[2023]43号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678.00	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完成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户数
						改造面积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添加是否改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单位:万元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等于	100	%	22.50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小于等于	5	%	22.5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等于	100	%	22.50
等于	100	%	20.00
定性	优良中低 差	/	2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20.00
等于	90	%	10.00
等于	100	%	20.00
等于	1	次	2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大于等于	90	%	10.00

等于	100	%	20.00
等于	1	户	10.00
等于	100	%	2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90	%	10.00
等于	100	%	20.00
等于	78656	元	2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定性	优良中低 差	/	10.00
定性	优良中低 差	/	10.00
等于	90	%	10.00
等于	2404	户	10.00
等于	181564	平方米	20.00
等于	100	%	10.00
等于	100	%	10.00
定性	优良中低 差	/	30.00
大于等于	85	%	10.00

# 第三部分 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收入总预算1462.7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945.74万元，下降39.26%，主要原因是：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减少支出减。支出总预算1462.79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945.74万元，下降39.26%，主要原因是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减少支出减少。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收入预算1462.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62.79万元，占100.00%。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支出预算1462.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3.17万元，占51.49%；项目支出709.63万元，占48.51%。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462.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62.7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

拨款支出预算1462.7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03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19.1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0.6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45.74万元，下降39.26%，主要原因是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减少支出减少。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2.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3.17万元，项目支出709.63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0.2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6万元，增长5.8%，主要原因是提高退休人员待遇。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13万元，增长40.8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上调缴费增多。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5.0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有新增图形人员。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719.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9.16万元，增长323.05%，主要原因是新增长期聘用人员及安置退伍军人，人员经费增加。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67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98万元，下降

68.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万元,增长41.52%,主要原因是提高在职人员待遇。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53.1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35.62万元,公用经费17.55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70.4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3万元,下降0.01%,主要原因是在职转入退休两人。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47.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02万元,增长80.59%,主要原因是提高个人待遇。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5.4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77万元,下降12.45%,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17.6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2万元,下降5.45%,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5.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有新增退休人员。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8.3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4万元,下降0.12%,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1.10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增加工伤保险支出及失业保险支。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12.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万元，增长41.52%，主要原因是提高人员待遇。

（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524.8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4.8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增加长期聘用人员及安置退伍军人支出。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4.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支出增多。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0.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公务接待项目。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0.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15.38%，主要原因是提高福利待遇。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2.5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7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0.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30.2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6万元，增长5.8%，主要原因是提高退休人员待遇。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12.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1万元，增长0.07%，主要原因是医疗基数上调缴费增多。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一致无变化。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709.63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4.5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项目拆分到办公费。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4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把原完达山液奶事业部项目拆分形成。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7.87万元，比上年预算一致无变化。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11.30万元，比上年预算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6.73万元，比上年预算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0.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三供两治经费细化增加公务接待费。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类）大型修缮（款）67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98万元，下降68.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8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长11.25%，主要原因是到海林考察项目增多，增加公务接待。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长11.25%，主要原因是到海林考察项目增多，增加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维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维护。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7.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减少0.43万元，下降2.39%。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压缩经费。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固定资产金额71.58万元，其中：房屋861.1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海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7个，涉及预算金额1462.79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财政专户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六、行政运行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十、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支出。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反映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四、城乡管理事务支出：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十五、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十九、住房公积金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

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